

益阳市资阳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

益资扶发〔2020〕15号

益阳市资阳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关于下达2020年区级财政扶贫资金计划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项目实施单位：

为支持各地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脱贫攻坚的影响，大力推进消费扶贫工作，确保如期完成脱贫攻坚历史性任务，根据益阳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益阳市消费扶贫智能柜项目方案〉的通知》益扶领办发〔2020〕27号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现将2020年区级财政扶贫资金计划下达，请严格按照财政扶贫资金使用要求，科学、精准、规范安排，切实提高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资金安全。

一、严肃纪律。严格按照各级财政扶贫资金管理文件精神，

严肃财经纪律，加强资金监管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。

二、完善资料。提高财政扶贫资金档案规范化管理水平，对相关材料进行归档、整理，妥善保管。1. 项目库资料。所有实施的扶贫项目都必须按规定程序纳入脱贫攻坚项目库，区镇村三级都需留存好本级脱贫攻坚项目库有关资料。2. 会议记录和公开资料。项目实施要执行“四议两公开”，“四议”是指村党支部会提议、村“两委”会商议、党员大会审议、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。对上级资金下达情况和项目实施安排等内容进行讨论，必须有四议的会议纪要和两公开的影像资料。3. 验收资料。包括目录，项目基本情况介绍，项目申请报告，会议记录、照片，开工报告，项目不采用公开招投标方式的请示，建设合同，项目实施计划书，工程概预算书，资金实施费用支出明细表，工程决算书，竣工报告，扶贫项目竣工验收意见书，报账票据，施工前后同一拍摄点的对比效果图，公示公告图片，受益贫困户汇总表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、项目绩效运行监控表、项目绩效自评表，自评报告等。4. 其他。

三、加强管理。财政、扶贫、乡镇要加强项目监管，确保项目按规定的时间、进度和质量要求完工。各项目实施单位必须按照分配文件安排的项目实施，不得擅自变更项目。对项目质量不合格，规格不达标的项目，坚决不予验收。

四、公开公示。全面推行公开公示制度，严格按照《关于印发<资阳区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细则>》（益资扶联发

〔2018〕4号）文件实行区、乡、村三级公示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透明度，实现阳光化运行、常态化公开。鼓励各地创新扶贫项目公开公示方式，通过网络、广播、短信等方式，提高社会知晓率。

附件：2020年区级财政扶贫资金计划表



附件

2020年区级财政扶贫资金分配计划表

乡 镇	行政村	基础设施（万元）	消费扶贫（万元）	合计 (万元)
新桥河镇	车前巷村	曾家湾、洋脑坳组、东村组、密眼塘组公路硬化 40;人和铺组山塘整修 10		50
	长茅仑村	长茅仑大道公路硬化 20		20
	金 杉 村	许子村组公路硬化 5		5
	凤凰坝村	李家垸组公路硬化 6		6
	田庄湾村	田庄湾组公路硬化 8		8
茈湖口镇	祁 青 村	17 组抗旱电排渠硬化 20		20
	邹家窖村	1—19 组机耕道路维护 8		8
	洞 庭 村	8—10 组公路硬化 5		5
	育 江 村	十一组支水路道路硬化 5		5
张家塞乡	三 星 村	12 组 18 组抗旱渠道清淤 5		5
长 春 镇	过鹿坪村	先锋片公路提质改造 5		5
	七鸭子村	蜈蚣山渠道衬砌 8		8
沙 头 镇	富 兴 村	忠义片 2 组公路硬化 10		10
资阳区			280 个消费扶贫智能柜 8.4	8.4
资阳区扶贫产品展销中心			9.6	9.6
合 计		155	18	173